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首鋼福山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SHOUGANG FUSHAN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39)

董事變更

首鋼福山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

1. 王平生先生（「王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主席，由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起生效。由同日起，王先生不再擔任執行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及
2. 李少峰先生（「李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主席，以及執行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之主席，由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起生效。

李先生，年四十四歲，持有北京科技大學自動化學士學位。彼於一九八九年加入首鋼總公司（為首鋼控股（香港）有限公司（「首鋼控股」）之最終控股公司），並為首鋼控股之副董事長兼董事總經理，首長國際企業有限公司（「首長國際」）之董事總經理，以及 Fine Power Limited（「Fine Power」）之董事。首鋼控股、首長國際及Fine Power 均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賦予之涵義）。李先生為首長寶佳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長，以及首長科技集團有限公司、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及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之主席。彼亦為香港上市公司中銅資源(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李先生於上市公司、中外合資企業及鋼鐵企業之管理及投資方面具有非常豐富之經驗。

李先生將與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協議，由其委任日起生效，惟任何一方於給予另一方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後可終止該協議，而毋須支付任何賠償（法定賠償除外）。根據該服務協議，李先生每月將可獲取 350,000 港元薪金（或由董事會不時釐定之較高或較低的薪金）及酌情花紅，該等薪金及酌情花紅乃經／將參考當時市場情況、本公司及李先生之個人表現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而言，李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擁有任何權益。

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李先生之任期將於本公司下一次股東大會上屆滿，屆時彼可再選連任。此後，李先生須按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獨立於並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就李先生之委任而言，並無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的條文予以披露的資料，且並無本公司之股東需要知悉的任何其他事項。

王先生因退休關係，故辭任董事職務。不過，王先生將由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起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擔任本公司之顧問。王先生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不合，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之事宜須知會本公司之股東。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王先生於出任本公司董事任內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表示謝意，並歡迎李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首鋼福山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平生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王平生先生(主席)、陳舟平先生(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王力平先生(副主席)、蘇國豪先生(副董事總經理)、陳兆強先生(副董事總經理)、薛康先生(副董事總經理)、劉青山先生(副董事總經理)、梁順生先生(非執行董事)、張耀平先生(非執行董事)、張文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紀華士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偉賢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陳柏林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